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

太极集团〔2014〕312 号

签发人：陈建国

关于对保卫系统 2013 年度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奖励的通知

各公司、厂：

2013 年，保卫工作在集团公司党政领导的关心支持下，全体干部职工团结一致、群策群力、艰苦奋斗下，圆满完成工作任务，涌现出一批贡献突出、成绩显著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为激励先进，树立典型，充分调动全集团保卫系统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推动保卫工作再上新台阶。根据年初制定的目标考核细则，通过认真全面的考核评比，经研究决定对 2013 年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奖励，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先进集体（9 个）

重庆管理机构直属中队、桐君阁药厂保卫部、涪陵制药厂保卫部、太极印务公司保卫科、天诚制药后勤保卫部、涪陵医

药总公司保卫部、桐君阁股份公司保卫部、桐君阁医药批发分公司保卫部、成都西部医药经营有限公司保卫部

二、先进个人（36人）

保卫处：黄磊

直属中队：程立国、熊刚、刘永强、刘洪宇

西南药业：唐庆平、曾科

桐君阁药厂：冯永康

塑胶公司：宋钟泉

货运中心：李立黎

中药二厂：伍有恒

涵菡物业：杨黎

涪陵制药厂：杨清、吴兵、胡世海

涪陵百货公司：王凌

太极印务：贺恩宇

南山植物园：周文礼

国光厂：陈有全

武陵山森林公园：黎治、刘永生

成都商务宾馆：姚洁玮

四川太极制药：杨柳

西成公司：熊华

天诚制药：谌论军

绵阳药厂：陈仕辉

南充药厂：向大圣

藏药公司：董连飞

阿依达：冯文秀

桐君阁股份公司：李定富

桐君阁连锁公司：王军

重庆西部商城：张淑建

成都西部医药：蔡祖强

中药材公司：杨会明

绵阳药业：赵英

四川太极大药房：李静

三、奖励办法

1、先进集体：按 3000 元/单位予以奖励，并颁发奖牌。

2、先进个人：按 1000 元/人予以奖励，并颁发《荣誉证书》。

三、费用支出

1、奖励费用由集团公司保卫处造表，经保卫工作分管领导终审后，财务处发放（税费自付）；

2、奖牌、荣誉证书由保卫处采购，经保卫工作分管领导终审后，在财务处报销。

希望受表彰的先进工作者，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同时，要求保卫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学先进、赶先进，爱岗敬业，勤奋工作，无私奉献，团结一心，为千亿太极的宏伟目标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4年3月17日印发

拟稿：刘莹

校核：卢秀琴
